

证券代码：430274

证券简称：重钢机械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八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坤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总经理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4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编制完成《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4 年度财

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公司高管人员薪酬和奖励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参照企业规模、本地区同行业企业工资收入水平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高管人员的工作业绩、职责、能力及公司的经营业绩，并以有利于促进公司的稳步、持续发展为原则，确定 2025 年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和奖励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丽芳、王殿禄、尚会永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需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为李坤、俞春庚、崔志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

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价格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十三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回购的价格为授予价格（2.20 元/股），若在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派息 $P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回购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为正数。当出现前述情况时，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调整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及时披露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 元人民币现金，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实施完毕；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人民币现金，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实施完毕；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回购价格调整为每股 1.85 元（ $2.20 - 0.05 - 0.10 - 0.20$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需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为崔志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定向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丽芳、王殿禄、尚会永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需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为崔志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285,361 元，公司股份采取记名股票形式。股票是公司签发的证明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书面凭证，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273,361 元，公司股份采取记名股票形式。股票是公司签发的证明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书面凭证，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集中存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9,285,361 股减少为 79,273,361 股，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 79,285,361 元减少为人民币 79,273,361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通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丽芳、王殿禄、尚会永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需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为崔志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丽芳、王殿禄、尚会永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符合《证券法》要求的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认真完成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为此，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现就 2024 年工作开展情况编写完成《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 2025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止。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授信银行、授信额度、担保方式等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内为纳入合并报表内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具体的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